

##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0号投资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23-63622380 010-51085028-8005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	海南博鳌高尔夫有限公司 29%股权	32024.81	17085.82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经营范围:兴建经营高尔夫球场、网球场;代销经营高尔夫球设备、用品用具;体育文化用品销售;高尔夫相关知识培训、会议策划;开发酒店、开发经营别墅、游泳池、康疗设施,旅游娱乐设施;餐饮服务;小型商场(食品除外) 联系方式:023-63622583 周先生	4955
北京市西城区文明胡同3号(四合院)房产竞价公告					
标的位于北京市西城区文明胡同3号1至4幢1层,砖木结构,有不动产权证,不动产权证载用途为办公,实际用途为住宅。权利性质为出让/商品房,土地使用期间截至至2060年10月31日,具有宗地面积259.39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约183.2m <sup>2</sup> ,无租赁、抵押、担保、占用及其他项或共有权利情况。评估值2258.1万元。拟按现状以不低于挂牌价2258.1万元整体竞价转让,保证金200万元。本项目挂牌期自2017年6月30日起至2017年7月27日17时止,挂牌期满,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则不变更挂牌条件,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挂牌,直至征集到意向受让方。交易相关其他事项及特别告知详见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cquae.com">www.cquae.com</a> )。联系电话:(010)-51085026 联系人:鹤先生 报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公告编号:临2017-071	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进行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1-3月份的备考财务报告进行审阅,该审阅报告与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公告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在部分财务数据上存在差异,主要内容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变动影响金额 变动影响金额占更正前余额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245,176,888.53 1,194,946,503.67 -50,330,384.86 -7.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1,852,096.22 961,906,658.12 56,559.90 0.01%			
资产总计 2,207,028,983.75 2,121,763,158.79 -85,276,824.96 -4.02%			
流动负债合计 897,277,266.48 722,304,522.31 -174,972.77 -0.20%			
负债合计 812,046,706.47 727,073,022.30 -84,972,744.17 -1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4,983,217.28 1,394,690,136.49 -303,080.79 -0.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07,028,983.75 2,121,763,158.79 -85,276,824.96 -4.02%			
营业收入 496,949,944.79 495,961,006.74 3,011,061.95 0.60%			
营业成本 442,219,915.02 446,230,977.87 3,011,061.95 0.68%			
利润总额 29,589,494.65 29,219,187.02 -366,307.63 -1.26%			
净利润 24,373,822.29 24,070,741.50 -303,080.79 -1.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73,822.29 24,070,741.50 -303,080.79 -1.26%			
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编制过程中,对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内部往来、内部交易抵消有误,以及对子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不够精确导致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6月1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89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现将反馈意见回复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书的回复》。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项目的审批进展情况进行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3日			



劳动最光荣

劳动最崇高

劳动最伟大

劳动最美丽



中国证券报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 用专业的眼光 做专业的报道

面向市场、面向读者,  
客观公正、敢于担当,  
敏锐地捕捉中国经济和中国资本市场  
每一次脉动,每一个起伏  
中国证券报——  
“可信赖的投资顾问”



中国证券报新浪微博



中国证券报微信



中证公告快递